

公司代码：600405

公司简称：动力源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何振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一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继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10,872,425.29	2,561,747,813.90	-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8,211,392.60	1,037,514,405.17	-3.7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00,769.48	3,161,205.44	-1,159.75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9,286,480.34	95,769,318.30	5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51,738.27	-44,449,594.3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05,636.51	-48,524,697.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4.3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	-0.07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	-0.079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12.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5,983.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6,220.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993.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500.00	
所得税影响额	57,941.58	
合计	-146,101.7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8,9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何振亚	62,138,615	11.15	0	质押	43,448,615	境内自然人
周卫军	11,602,184	2.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台林	11,150,000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琼	6,600,000	1.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	5,875,000	1.0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肖孟佳	2,035,236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海标	1,500,0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少龙	1,466,219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肖久红	1,442,8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翠兰	1,323,0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何振亚	62,138,615	人民币普通股	62,138,615			
周卫军	11,602,184	人民币普通股	11,602,184			
台林	1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50,000			
吴琼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	5,8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5,000			
肖孟佳	2,035,236	人民币普通股	2,035,236			
江海标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陈少龙	1,466,219	人民币普通股	1,466,219			
肖久红	1,44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2,800			
刘翠兰	1,3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何振亚、周卫军、台林、吴琼、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数为 4,130,386.72 元,比期初数减少 57.9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母公司票据回款中商业承兑占比减少所致。

(2) 预付账款报告期末数为 19,211,210.49 元,比期初数增加 40.0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3) 合同负债报告期末数为 34,239,497.87 元,比期初数增加 78.0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母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数为 5,031,823.64 元,比期初数减少 63.22%,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 3 月末收入少于上年 12 月收入,增值税减少所致。

(5) 本期营业收入为 149,286,480.3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5.88%,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营业收入受疫情影响下降较大。

(6) 本期营业成本为 106,010,973.06 元,比期上年同期增加 49.13%,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下降较大,成本亦随之下降,本期随收入增加相应增加。

(7) 本期研发费用为 25,780,853.2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3.6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研发项目,及计提和发放项目奖金所致。

(8) 本期其他收益为 2,746,735.0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9.5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收到软件退税和子公司安徽动力源财政返还款所致。

(9)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386,220.45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损失 1,654,159.04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因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当期损失减少所致。

(10) 本期营业外收入为 1,200,379.26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6.64%,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子公司安徽动力源收到郎溪县财政局工业企业考核奖励款及制造强省建设项目奖金导致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大。

(11) 本期营业外支出为 1,086,891.66 元,比期初数增加 109.4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支付扶贫及赔偿款所致。

(12) 本期支付的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为 62,545,216.3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78%,其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初受疫情影响,中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延缓缴纳社保、医疗及公积金相关费用所致。

(13)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报告期发生数为 9,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9.4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处置子公司银川动力源收回现金,而本年无此类资产处置事项。

(14)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发生数为 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00%,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子公司香港动力源购买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支付现金所致。

(15) 本期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0.00 元,比上期数减少 100.00%,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子公司迪赛奇正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现金所致。

(16) 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123,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34.6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增加短期负债,收到银行借款所致。

(17)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45,189,772.7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7.56%,主要是因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回的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8) 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8,006,937.6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9.2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振亚
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